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相关事项的意见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就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内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健全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公司的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3、公司发布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之前，已经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充分征求了员工意见，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